

中国人民银行重庆市分行及下属单位综合性涉企收费目录清单

序号	部门名称	收费单位名称	单位性质	收费项目	收费性质	服务内容或涉及事项	收费标准	标准制定方式及部门	政策依据	备注
1	中国人民银行重庆市分行	重庆市支付清算协会	行业协会商会	单位会员会费	市场调节价的经营服务性收费	<p>1. 召开会员代表大会、理事会、监事会以及有关专项工作会议；</p> <p>2. 支持支付清算行业党的建设，以及行业统战和群团工作；</p> <p>3. 制定本市行业自律公约，调研各监管政策、自律公约落实情况；</p> <p>4. 组织行业交流，开展理论研究、行业宣传、业务培训等；</p> <p>5. 组织举办会员活动，提供会员服务；</p> <p>6. 组织和推动行业信息化建设；</p> <p>7. 协调行业内、外部关系，支持会员依法执业，维护会员合法权益；</p> <p>8. 协调行业纠纷，妥善处理行业投诉，维护各方权益；</p> <p>9. 缴纳中国支付清算协会会费；</p> <p>10. 协会秘书处的正常运转；</p> <p>11. 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和业务主管单位委托或授权的其他有关工作，以及理事会决定的其他工作。</p>	<p>1. 轮值会长单位、监事长单位、副会长单位：120000元/年；</p> <p>2. 理事、监事单位：100000元/年；</p> <p>3. 会员单位（银行业金融机构单位）：80000元/年；</p> <p>4. 会员单位（非银行支付机构、村镇银行等其他单位）：40000元/年。</p>	市场调节价	<p>1. 《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》</p> <p>2. 《民政部、国家发展改革委、监察部、财政部、国家税务总局、国务院纠风办关于规范社会团体收费行为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民发〔2007〕167号）</p> <p>3. 《重庆市民政局关于进一步规范行业协会商会会费管理的通知》（渝民〔2018〕46号）</p> <p>4. 《重庆市支付清算协会会费标准及管理办法》</p>	
2	中国人民银行重庆市分行	重庆市钱币学会	社会团体	单位会员会费	市场调节价的经营服务性服务	<p>1. 章程规定的业务范围和事业发展；</p> <p>2. 钱币收集、收藏支出；</p> <p>3. 购置必须的行政办公设备设施支出；</p> <p>4. 聘用人员的薪酬支出；</p> <p>5. 反假货币宣传支出；</p> <p>6. 学会专兼职人员参加与学会工作相关会议、活动等所产生的差旅费；</p> <p>7. 其他由理事会或者常务理事会所决定事项产生的相关费用。</p>	<p>1. 常务理事单位及部分理事单位：10000元/年；</p> <p>2. 其余理事单位和非理事单位：5000元/年。</p>	市场调节价	<p>1. 《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》</p> <p>2. 《民政部、国家发展改革委、监察部、财政部、国家税务总局、国务院纠风办关于规范社会团体收费行为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民发〔2007〕167号）</p> <p>3. 《重庆市钱币学会会费管理办法》</p>	

序号	部门名称	收费单位名称	单位性质	收费项目	收费性质	服务内容或涉及事项	收费标准	标准制定方式及部门	政策依据	备注
3	中国人民银行重庆市分行	重庆市金融学会	社会团体	单位会员会费	市场调节价的经营服务性服务	<p>1. 召开会员代表大会、理事会、常务理事会、监事会、秘书处工作会议以及有关专项工作会议；</p> <p>2. 支持学会党组织建设；</p> <p>3. 组织推动会员学习国家的经济方针、政策，提高理论、政策和业务水平；</p> <p>4. 组织开展金融政策和法律咨询服务，开展金融理论及业务培训；</p> <p>5. 推动会员开展学术研究活动，制定金融科研规划，组织社会经济调查和专题研究，为经济、金融决策服务；</p> <p>6. 组织研究金融历史，探索金融活动的历史发展规律，介绍和研究国内外的金融理论及管理；</p> <p>7. 各专业委员会开展活动；</p> <p>8. 编辑出版金融研究学术书刊，组织金融信息交流；</p> <p>9. 组织完成学术研究活动；</p> <p>10. 按照金融科研规划，组织开展相关课题研究及评审；</p> <p>11. 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和国家机关委托或授权的其他有关工作，以及理事会决定的其他工作；</p> <p>12. 组织完成其他学术研究活动。</p>	<p>1. 会费标准 40000 元/年。适用会员单位：存款规模1000亿元（含）以上存款类金融机构；</p> <p>2. 会费标准 30000 元/年。适用会员单位：存款规模300亿元（含）至1000亿元存款类金融机构；</p> <p>3. 会费标准 15000 元/年。适用会员单位：存款规模 100 亿元（含）至300亿元存款类金融机构，以及非存款类金融机构；</p> <p>4. 会费标准 10000 元/年。适用会员单位：存款规模100亿元以下存款类金融机构、高校及其他机构。</p>	市场调节价	<p>1. 《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》</p> <p>2. 《民政部、国家发展改革委、监察部、财政部、国家税务总局、国务院纠风办关于规范社会团体收费行为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民发〔2007〕167号）</p> <p>3. 《重庆市金融学会会员代表大会会议纪要》（渝金学〔2019〕27号）</p>	